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食品 公告编号:2025-045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4月份商品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商品猪销售情况

公司2025年4月份销售商品猪47.09万头(其中仔猪销售14.30万头),销售收入69,613.13万元,销售均价16.29元/公斤(商品肥猪均价为14.81元/公斤),环比变动分别为-12.02%,-8.25%,0.92%。

2025年4月销售商品猪195.09万头(其中仔猪销售60.87万头),销售收入276,502.37万元,销售均价16.25元/公斤(商品肥猪均价为14.88元/公斤),同比变动分别为-0.81%,-18.04%,+2.25%。

上述数据统计口径仅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未包括公司参股公司。参股公司2025年4月份销售各类商品猪合计146,899头。

| 年份 | 月份 | 销售数量(万头) | 销售收入(万元) | 商品猪均价(元/公斤) |
|------|-------|----------|------------|-------------|
| 2024 | 4月 | 16.52 | 106.97 | 65,594.41 |
| 5月 | 16.63 | 262.32 | 84,565.05 | 101.04 |
| 6月 | 40.51 | 301.83 | 79,300.23 | 100.03 |
| 7月 | 52.94 | 354.77 | 85,034.00 | 100.94 |
| 8月 | 51.76 | 406.02 | 87,734.28 | 102.01 |
| 9月 | 43.64 | 454.16 | 81,941.14 | 100.37 |
| 10月 | 40.44 | 496.01 | 72,676.20 | 100.54 |
| 11月 | 40.30 | 544.01 | 68,307.04 | 100.38 |
| 12月 | 54.25 | 698.98 | 974,210.00 | 105.72 |
| 2025 | 1月 | 51.00 | 656.00 | 100.00 |
| 2月 | 50.70 | 94.48 | 70,300.07 | 147.70 |
| 3月 | 53.62 | 140.00 | 76,200.13 | 107.40 |
| 4月 | 47.09 | 106.99 | 69,000.03 | 106.02 |

注:以上数据仅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如存在尾差,是因四舍五入导致的。

2025年4月公司生猪屠宰头数158,685头,1-4月份累计生猪屠宰头数506,206头。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二、风险提示:商品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下降或上升),都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3.生猪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是整个生猪生产行业的系统风险,对任何一家生猪生产者来说都是普遍存在的,不可控制的外部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清越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6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的基本情况 | 2024/04/29 |
|------------|---|
| 拟回购方案的实施期限 | 待董监会会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
| 拟回购资金总额 | 1,000万元-2,000万元 |
| 回购资金用途 | ①偿还债务或暂时闲置的现金②购买资产或股权③减少注册资本或购回股票④归还股东借款或分红派息 |
| 回购价格 | 130.00元/股 |
| 回购股份数量 | 76,923股 |
|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 0.001% |
| 回购资金总额 | 1,000.00万元 |
| 回购完成后的股份数量 | 611,563股-980,000股 |

2024年4月27日,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部分的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向回购公司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1.63元/股(含),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议案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29日和2024年9月3日在上证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及《清越科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0)。

四、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5月7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87,306股,占公司总股本400,000.00股的比例为0.3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9.96元/股,最低价为6.1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998,434.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法律规定的相关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5-025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6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6日上午9:15-20: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6日9:15-15:00。

3.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25号青大教育7层会议室

4.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费振勇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68人,代表股份384,054,4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96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0人,代表股份380,666,66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419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60人,代表股份3,387,8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66%。

8.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61人,代表股份3,387,92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6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60人,代表股份3,387,8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66%。

9.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896,7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反对82,1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4%;弃权116,16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 同意3,190,1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1622%;反对82,1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257%;弃权11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121%。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885,6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2%;反对87,8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9%;弃权11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 同意3,191,0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1297%;反对87,8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939%;弃权11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63%。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83,854,8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83,7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8%;弃权11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3,189,2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1016%;反对83,7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729%;弃权11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210%。

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857,2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6%;反对82,7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6%;弃权1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3,190,6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1770%;反对82,7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434%;弃权11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396%。

5.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780,7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5%;反对180,8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71%;弃权101,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3,189,4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1019%;反对87,8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939%;弃权11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63%。

6.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854,8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83,7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8%;弃权11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3,189,2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1016%;反对83,7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729%;弃权11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210%。

7.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856,7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82,1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4%;弃权101,16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3,190,3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1235%;反对82,1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254%;弃权101,16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0%。

8.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div data-bbox="587 630 769 648